

科学技术普及法施行22年来首次修订—— 科普新问题立法咋回应

金秋

量子计算、人工智能、可控核聚变……新时代，科技领域新技术、新范式、新业态层出不穷，科普工作面临的环境、肩负的使命，经历着深刻而显著的变革。科普领域的法律，也需因时而变。

2024年12月25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以下简称“科普法”），这是该法公布施行22年以来的首次修订。新修订的科普法从原法的6章34条扩展至8章60条，提出“国家把科普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

新修订的科普法有何亮点？对社会关注的科普事业中的热点问题有何回应？将如何更好助推科普工作发展？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凝聚科普工作合力， 构建大科普工作格局

“老师，电鳗为什么不会被自己放的电电到？”

“电会向电阻低的地方前进，电鳗本身电阻较大，而水的电阻小，因此电鳗不会电到自己，只会在水中放电。”

去年初，由教育部宣传教育中心、中国科技馆、抖音联合发起的2024“流动科学课”在广西启动。网名为“清华圆子爸爸讲科学”的科普“网红”郝博伟走进广西南宁市刘圩镇中心学校，为学生们带来科学课。

小朋友的问题有趣，郝博伟的讲授也直击物理学的知识要点。借助“流动科学课”科普活动，联合开展活动的政府部门、企业等相互协作，各司其职，共同推进科普创新。

科普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要做好科普工作，必须促进政府、社会、市场等协同推进。新修订的科普法明确要求“国家推动科普全面融入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构建政府、社会、市场等协同推进的科普发展格局”。

凝聚科普合力，要在全社会营造重视科普的氛围。

戴上虚拟现实（VR）眼镜，开始“现场观摩”南水北调工程——穿越神秘的穿黄隧洞，俯瞰雄伟的惠南庄泵站……

去年9月，全国科普日前后，一场关于国家大科学装置和科技成果的展览在北京国家科技传播中心举行，全超导托卡马克核聚变实验装置（EAST）、“天问一号”、夸父高动态机器人……一系列突破性科技成就，令观众目不暇接。

2003年，全国科普日设立。如今新修订的科普法，则将“科普日”拓展为了“科普月”。

中国科普研究所原所长王挺认为，从科普日到科普月的转变，反映了对科普工作覆盖范围和深度的更高要求，有利于拓展科普的深度和广度。

“通过一个月的时间，以更丰富、更深入、更全面的科普活动惠及更广泛人群。”中国科协科普部负责人说。

新修订的科普法还规定，社会力量兴办科普事业可以按照市场机制运行。

在上海气象博物馆，十几名小学生正体验“沉浸式气象科普”。“解码热点天气”“DIY我的第一张天气图”“气象观测实践”“水手日记剧本游戏”……一个个体验项目让孩子们玩得开心，学得愉快。

这一沉浸式科普项目能顺利落地，靠的是以创新机制吸收社会资金用于科普事业。

2023年，上海技术交易所设立科普特色交易板块，建立科学高效规范的科普交易产品交易流程和规则制度。不久，上海市气象局宣传科普与教育中心的“上海气象博物馆沉浸式气象科普五日营技术服务”项目被上海游米旅游咨询有限公司“摘牌”交易。

“新修订的科普法颁布后，这类探索必将得到更好保障，也将更有利推广借鉴。”

王挺说，如今，各地不断创新机制，让市场机制为科普事业提供更大助力。

汇聚科普人才力量， 提升科普工作质量效果

科普做得好不好，科普人员是关键。科普法的修订为此特别增加了“科普人员”专章。

“图上展示的就是太阳内部高温高压下氢核（氕、氘、氚）碰撞融合成氦的过程，释放巨大能量……”

“如果人类能在实验室里实现类似太阳的聚变反应，就能获得几乎无限的清洁能源……”

去年底，“千名院士·千场科普”行动走进安徽安庆岳西中学。中国科学院院士万宝年，为师生带来了一场题为“让聚变能点亮未来”的精彩科普报告。

作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的主力军，中国科学院联合发起“千名院士·千场科普”行动。2024年共有1040位两院院士开展科普报告4200余场。

新修订的科普法规定，科学技术人员和教师应当发挥自身优势和专长，积极参与和支持科普活动。还特别规定“科技领军人才和团队应当发挥表率作用，带头开展科普”。

让科技工作者积极投身科普，对科普人员的激励保障非常重要。

2024年8月，科技部、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协决定对2020年以来在科普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北京青少年网络文化发展中心等195个单位授予“全国科普工作先进集体”称号，授予302名个人“全国科普工作先进工作者”称号。

中国科协从2023年开始，面向中央单位试点开展自然科学研究系列科普专业职称评审工作。截至2024年底，145人通过评审取得科普职称。

今后，这些激励将更规范化、更有保障。新修订的科普法规定，国家健全科普人员评价、激励机制，鼓励相关单位建立符合科普特点的职称评定、绩效考核等评价制度，为科普人员提供有效激励。

与此同时，新修订的科普法也鼓励支持网上新媒体科普的发展，特别规定“鼓励组织和个人利用新兴媒体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拓展科普渠道和手段”。

“水流速足够快，带动旁边空气快速流动，所以旁边悬挂的小球就被吸了过去……”

不久前，在某短视频平台上，一则讲解“伯努利原理”的科普视频迅速走红。此前，该短视频平台联合科普中国等，发起青少年科普创作计划，创作一系列适合青少年观看的科普视频。

在看到新修订的科普法的相关条款后，该视频作者表示，这次科普法的修订让广大科普博主备受鼓舞，也更有信心做好网上科普。

解决科普难点热点问题， 促进全民共享科技发展成果

此次科普法修订，回应了许许多多科普领域的热点、难点问题。

“人体传感器可以连接卧室、客厅、卫生间的灯，只要有人经过感应器，这些灯就会自动打开。”

在上海市长宁区某街道社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的“智慧客厅”，来自长宁区业余大学的教师正在为社区老年居民进行老年科普智慧学习场景教学。

“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对卫生健康、网络通信、智能技术、安全应急等方面知识的需求比较突出，但他们获取、识别和利用这些知识存在困难。”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社会法室主任石宏表示。

法律修订过程中，如何加强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以及偏远地区的科普保障，运用科普方式弥合数字鸿沟，成了社会关注的热点。

新修订的科普法对此作出规定，开放大学、老年大学、老年科技大学、社区学院等应当普及卫生健康、网络通信、智能技术、应急安全等知识技能，提升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信息获取、识别和应用等能力。

此外，法律还规定，国家加强农村的科普工作，扶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经济欠发达地区的科普工作。

“这将与保护弱势群体相关规定一起，弥合不同群体在科学知识、数字资源获取、运用等方面的素养与技能鸿沟，促进全民共享科技发展成果。”中国科协科普部负责人介绍，下一步，将探索流动科普服务新模式，进一步推进基层科普服务均等化。”

这种云块叫‘地震云’！一旦出现就会发生地震！”

“这种说法不正确。网上所谓的‘地震云’，主要是高积云与层积云两种。高积云的出现说明天气很好，层积云的出现代表会有降雨，与地震其实并没有任何关联。”

不久前，中国互联网联合辟谣平台发布了这样一条辟谣信息。

当前，网络科普成为科普事业的主战场，但质量良莠不齐，一些伪科学和虚假错误信息在网络流传。“例如利用AI技术生成的假信息、假科普，看上去细节丰富、‘入情入理’、‘有图有真相’，极具欺骗性。”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梁迎修表示，这就需要法律予以规制。

对此，新修订的科普法规定“组织和个人提供的科普产品和服务、发布的科普信息应当具有合法性、科学性，不得有虚假错误的内容”“国家加强对科普信息发布和传播的监测与评估”“网络服务提供者发现用户传播虚假错误信息的，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防止信息扩散”。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全社会特别是科技相关部门机构、广大科技工作者要带头贯彻实施好科普法。”中国科技新闻学会理事长徐延豪表示，建议继续把科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与科技创新协同部署推进，加强科普能力建设，推动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落实科普保障措施，助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来源：人民网）

